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在职责范围内开展工作。现就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四名董事组成，其中两名独立董事，委员会召集人由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因任期届满进行了换届，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为：沈洪涛（会计专业人士，召集人）、徐家力、庞康、程雪。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四次会议，具体如下：

1、2022年3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报告》《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2021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等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2022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并同意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2022年8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公司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并同意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2022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

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同意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1年度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并对其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评价，认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始终坚持独立审计准则，严谨、客观、公允、独立的履行职责，体现了良好的专业水准和职业操守。因此，审计委员会建议公司董事会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2、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决算依据充分，会计记录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评估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以及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3、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就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的建设情况进行了跟踪和督促，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事项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相关要求，不存在重大缺陷。

4、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关注公司关联交易的情况，审查关联交易的定价、决策、审批及披露等程序的合法合规性，认真细致查阅关联交易内容以及必要的资料，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审阅，未发现关联交易事项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5、协调审计工作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的基础上，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及对外部审计工作的配合，提高了相关审计工作的效率。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恪守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2023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继续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专业职能，认真监督和指导公司的审计工作，不断健全和完善内部审计制度，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持续提升，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报告。

审计委员会委员：沈洪涛、徐家力、庞康、程雪、晁罡（已离任）、朱滔（已离任）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年4月25日